

一、概述

世界近代前期经济史,是封建制经济处于发达、解体和资本主义经济关系萌芽、发展和演变的历史。近代前期,一般始自1453年东罗马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被攻陷至1640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开始,其间,社会经济制度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两个时期:14世纪至15世纪,是封建制经济的发达时期,这时,工农业生产、商品货币经济、社会生产力都在不断发展;16世纪至17世纪,是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萌芽、发展、演变时期,至17世纪中叶,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并揭开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序幕。然而,近代前期,由于各洲各国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背景不同,所以各洲经济发展情况亦不平衡,既有共性及差异性,又各有其不同的特点。

1. 欧洲经济发展概况

欧洲是希腊罗马古代文明和日耳曼文化的发源地,也是近代前期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从世界经济史角度来看,欧洲是封建社会解体和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产生最早的地区,这就是说,“在14和15世纪,在地中海沿岸的某些城市已经稀疏地出现了

资本主义生产的最初萌芽”^①,但‘资本主义时代是从 16 世纪才开始的’^②。

从 14—15 世纪,欧洲的封建制经济处于发达时期。这时,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商品经济的发展,引起了欧洲封建社会经济和封建土地制度的演变,导致了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萌芽和发展,在手工业生产中出现了资本主义的手工工场。同时,从 15 世纪末起,在英国等欧洲国家掀起了圈地运动,它促进了农村资本主义关系的产生。社会经济关系的变革,推动了生产的发展,促进了欧洲对外贸易的开展。15 世纪末、16 世纪初,地理大发现和新航路之开辟,推动了欧洲殖民者进行殖民扩张和资本原始积累的进程。从 16—17 世纪,欧洲的封建制经济逐步瓦解,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也在封建社会内部的经济中产生和发展起来。这个时期,欧洲的经济状况表现如下:

(1) 封建土地制和农业的发展

14 世纪末叶以前,欧洲各国大都是封建制度占统治地位的国家。从 15 世纪起,欧洲国家的农奴制大多数已解体。在封建社会里,农业是封建社会生产的重要部门,封建土地所有制则是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这种封建领主占有土地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的产生而逐步解体。从 16 世纪中叶至 17 世纪,欧洲国家的封建土地所有制有以下特点:

实行封地制是封建土地所有制的一个特点。在 15 世纪,欧洲各国仍广泛实行封地制。所谓封地制,就是指由国王或上一级封建主给各个大小封建领主赐封的土地制度。凡土地受封者都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784 页。

^②同上。

要对上级封建主承担服兵役、纳贡赋、执行封建义务，并享有立法、司法、征税、募兵、铸币等封建特权。这种封建土地占有形式是欧洲封建社会的封建等级制度和君臣隶属关系的经济基础。欧洲国家的封地制土地占有形式有以下几种：一是王领地，这是指属于国王所有的土地；二是封建主领地，它是各级大小封建主、贵族所有的自留领地；三是教会领地，指属于教皇、教会所有的自留领地和教产，其领地面积大体分为 10 公顷、几十公顷、几百公顷等；四是份地，这是封建主为进行剥削分给农民或农奴使用的小块土地，它是可世袭转让的佃领地，又称份地，每户农民约有份地 10 公顷。

建立庄园制也是欧洲封建土地制的一个特点。欧洲各国的封建主都利用封地建立封建庄园，实行庄园制度。所谓庄园制度，就是指建立在封地制或大土地所有制基础上的欧洲封建农村的社会经济组织。封建庄园经济有下列特征：一是土地所有权属于封建主；二是封建主自行经营自留领地；三是农民或农奴除耕种份地外，被迫为封建主种地，提供无偿劳动，对地主处于人身依附地位；四是庄园经济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15 世纪时，庄园经济盛行于欧洲。后因商品经济的发展、圈地运动、农民起义、农奴制的废除，庄园制也逐渐解体了。

封建主剥削农民也是封地制的一个特点。在欧洲，封建主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地租剥削。当时，欧洲各国封建社会的地租剥削形式，主要有劳役、实物和货币地租三种。每一个社会经济发展时期，都有一种地租占主导地位。15 至 17 世纪，因商品经济的发展，土地关系的激变，封建主贵族对货币需求的增长，导致了欧洲各国广泛地采用货币地租。所谓货币地租，就是指封建主将土地租给农民耕种，农民按约定，定期向封建主交纳一定货币额

的一种地租形式。它较劳役及实物地租进步,因它推动了商品经济与农业生产的发展。这个时期,罗马尼亚、塞尔维亚、捷克、波兰等东欧一些欧洲国家,主要是采取劳役和实物地租,原因是这些国家保存着农奴制,其封建制度发展缓慢。俄国是实行封建农奴制的国家,16 世纪以来,同时采用劳役、实物、货币地租三种形式,劳役地租占居主导地位。

推行农业经营制度是各国发展农业的措施之一。14、15 世纪,欧洲各国都致力于改革农业经营制度。其主要表现:一是改革土地经营制度,即主要是将土地休耕制改为轮耕制,推行二圃制和三圃制,或二、三圃制相结合的经营方式;二是改良农具,使用新式农具,如使用大型铁犁、先进的车辆、挽具等;三是实行合理措施、垦荒、改革种植技术、发展畜牧业等。所以各国农业生产力都有所提高。而由于封建土地所有制束缚和生产技术落后等原因,农业生产发展缓慢,各国的发展也不平衡,但同奴隶社会的农业生产力相比,却有较强的发展和提高。

(2) 工商业的发展

14—15 世纪,欧洲各国城市都是工商业的中心。随着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各国的手工业和商业也获得了较大的发展。

手工业是欧洲城市经济的物质基础,这个时期,手工业发展的标志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产生了手工工场。15 至 17 世纪中叶,欧洲经济较发达的国家,先后出现各种类型的手工业工场。15 世纪末,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比萨、佛罗伦萨、米兰等城市,先后建立了一些手工工场。这些城市便成为工商业中心。15 世纪至 16 世纪,荷

兰的北部城市手工业发达,出现了雇佣几百人的大型手工工场。阿姆斯特丹是北部地区的经济及手工业中心。15 世纪,英国开始在城乡建立分散或集中的资本主义手工工场。16 世纪,手工工场迅速发展,并在工业中占主导地位。15 世纪末,法国开始发展手工业。16 世纪时,法国实行重商政策,推动了手工业和手工工场的发展。15 世纪,德国的纺织、采矿、印刷等手工业行业一度处于极盛时期,后因商路转移,手工工场日趋衰落。这个时期,俄国及东欧等国的手工业和手工工场也逐渐崛起,但其规模较西欧的小。

二是手工业行业发展。15、16 世纪,欧洲国家的手工业行业像雨后春笋般地蓬勃发展。其特点是行业多、齐全,主要的手工业行业有纺织、制革、面包、屠宰、鞋帽、木器、陶瓷、冶金、制盐、兵器、榨油、酿酒、建筑、五金、印刷、造船等。但各国的手工业行业发展不平衡,尼德兰的手工业行业出现较早,比较发达。16 世纪初,出现了纺织、冶金、制糖、毛麻纺织、印刷等行业,安特卫普是新兴工业城市。英法手工业行业较发达,纺织行业驰名欧洲。这个时期,东欧和俄国的手工业行业也在发展。15 世纪中叶,罗马尼亚出现了矿冶、银器、木器、纺织、制革等行业。阿尔巴尼亚有金属、农具、纺织、制革、造船、金银首饰等行业。俄国出现了锻造、冶金、制革、陶瓷、制盐、兵器、建筑、印刷等行业。

三是手工业技术提高。近代前期,欧洲各国的手工业技术迅速提高。自 15 世纪以来,尼德兰、英国、法国等在纺织业中使用自动纺车,改革了织布和印染技术。德国、中欧和俄国在炼铁业中使用 3.5 公尺高的熔炉炼铁,利用水力风箱、碎石机等。手工业者利用生铁制造兵器,在冶金业中使用鼓风炉生产等。手工业技术的进步,促进了工业生产力的提高。

四是手工业产量增长。随着工业技术的进步,欧洲各国的手工业生产不断增长。阿姆斯特丹是尼德兰的毛纺业中心,1530年,呢绒的年产量为 7104 匹,1548 年的年产量扩大到 10938 匹。英国的毛织业是‘全民性’的工业,17 世纪上半叶,呢绒的年产量高达 25 万匹。欧洲各国工业生产的发展,不仅满足本国的需要,而且也推动了商品经济、商业、贸易和市场的扩大。同时,手工业的发展还促进了城市经济的繁荣。

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工农业的发展,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欧洲各国商业也逐渐发展与繁荣。商业发展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商人地位提高。近代前期,欧洲商人继续在商品交换中起中介作用,并通过贱买贵卖、诈骗等手段,进行买空卖空,牟取钱财,不再受封建主、行会的限制与束缚。

二是商业中心兴起。15 世纪时,欧洲各国一些大城市先后出现了商业中心,如尼德兰的佛兰德尔和安特卫普商业中心,英国的伦敦商业中心,法国的里昂、巴黎商业中心,德国的汉堡、卢卑克商业中心,俄国的莫斯科商业中心等。各国商人在商业中心等城市从事手工业品买卖活动,从中牟利。商业中心的兴起促进了经济与市场的发展。

三是改革商业经营方式。近代前期,欧洲商业经营方式发展有三大标志 第一,从行商向坐商发展。行商,又称流动商人,是依靠驮载、背负、车辆、船只等手段,在地区间进行商品贩运买卖、牟取利润的商人。而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行商发展为坐商。这是有固定地址、商号、资本并从事商品买卖活动的商人。坐商大都采取前店后厂、商店等经营方式。第二,批发与零售逐渐分离。从 15 世纪末至 16 世纪,由于社会分工与专业化的发展,欧

洲国家出现了批、零商业分离的现象。批发商从事大宗商品的转手买卖，零售商负责将商品直接售给消费者。第三，建立商业公司。15 世纪中叶以后，西欧国家建立了一些商业公司。英国建立了布匹、粮食公司、商业冒险公司、商业特许公司等。

四是市场发展。从 15 世纪起，欧洲各国从事商品买卖交易的场所有很大的发展。这个时期，市场有以下几种类型 第一，集市，即指各国城乡集镇的初级市场 第二，专业市场，指专门从事粮食、木材、牲畜等专门产品经营的市场；第三，区域性大型集市，如英国、法国的香槟市场，汉萨同盟的汉堡、卢卑克、不来梅的商站或货栈交易市场，莫斯科、诺夫哥罗德等地区市场 第四，跨国市场。英、法、荷、葡、西等欧洲国家主要是通过商业特许公司、对外贸易、商业革命等途径，参加世界市场活动。

总之，15、16 世纪商业的发展，对欧洲封建经济的逐步解体具有很大的影响作用。

15 世纪，欧洲各国的行会比较兴盛。它是由封建社会工商业者自愿组成的经济团体，也是保护同行利益的组织。行会分为手工业行会和商业行会两种，有自己信奉的行规。行会大都按行业特征建立。每个城市都建立了几个、几十个以上的行会，如巴黎有 300 多个行会。后来，欧洲国家又产生了帮工行会。开始时，行会在反封建压迫，促进工商业发展等方面起了积极作用，因行会具有垄断性等缺点，随着商品经济的扩大，行会成了生产力发展的障碍，并随着封建制的解体和资本主义的发展而衰亡。

(3) 对外贸易的发展

15 世纪，随着经济的发展，地区贸易的兴盛，欧洲国家的对外贸易也不断扩展。它成为欧洲国家资本原始积累的重要来源。

这个时期，欧洲国家对外贸易的发展情况如下：

一是地区贸易不断扩大

欧洲地区贸易扩大的主要标志：一是地中海贸易的发展；二是中欧地区贸易的发展；三是波罗的海地区贸易的发展；四是大西洋沿岸地区贸易的发展；五是俄罗斯地区贸易的发展；六是跨洋贸易的发展。参加地区贸易的商品种类繁多，不胜枚举，而且因地区、国情不同而各具特色。当时，参加地中海地区贸易的商品有粮食、盐、咸鱼、葡萄酒、羊毛、生丝、棉花、皮革、铜、锡、铅、毛织品、香料、肥皂、纸张、棉布、丝绸、宝石等，威尼斯和安特卫普先后成为该地区的贸易中心。欧洲殖民者在跨洋贸易中，除经营一般商品外，还从事贩卖奴隶贸易和海盗掠夺活动。

二是采取多元化经营方式

15、16 世纪，欧洲国家在对外贸易中采取多元化的经营方式。主要的形式有以下几种：一是独资经营方式；二是合伙经营方式；三是建立商业特许公司经营方式。商业特许公司是政府特许授予一定对外贸易垄断权的商业组织，享有自治权，实行自主经营，履行国家主权的一些政治、经济、军事职能。从 16 至 17 世纪，欧洲国家建立了很多商业特许公司，著名的有莫斯科公司、东方公司、非洲公司、东陆公司、伦敦公司、东印度公司、西印度公司等。从 1553—1680 年，英国建立了商业特许公司 49 个。商业特许公司是英、荷、法等欧洲国家发展外贸、垄断海外贸易、从事海盗掠夺、贩卖奴隶的工具。

三是对外贸易额的增长

随着对外贸易的发展，对外贸易额也成倍增长。英国的呢绒商品出口贸易额 16 世纪中叶每年为 12 万匹，到 17 世纪中叶每年增长至 25 万匹。1564 年，英国的商品出口总额为 109 万英

镑,1620 年扩大到 250 万英镑。欧洲各国在海外贸易中大发横财。到 17 世纪后期,英国在对外贸易中获得的利润达 200 万英镑以上。

四是参加商业革命,发动商业战争

16、17 世纪,欧洲各国商业贸易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是参加了商业革命和贸易战争。所谓商业革命,就是指从 16 世纪起,欧洲各国商业突然扩大、世界市场崛起的一种现象。具体地说,地理大发现和新航路开辟后,欧洲商人的商路及经商范围从地中海转向大西洋,扩展到美、亚洲等世界各地。商品种类及数量增加,贸易额扩大。商人改变了经营方向,从经营贵族所需的丝绸、香料、金银、珠宝、首饰、奢侈品等商品转向为居民贩运大米、茶叶、咖啡、糖、棉布等大宗商品。出现了商品证券交易所和商业特许公司等组织。这些巨变,被称为商业革命。同时,葡、西、荷、英、法等国参加了 15 至 18 世纪的以争夺殖民地和商品销售市场等为目标商业战争。商业革命和商业战争,不仅推动了对外贸易的发展,而且也促进了欧洲国家资本主义的发展。

(4) 货币、银行制度的兴起

17 世纪时,货币及银行制度在欧洲崛起。

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欧洲各国先后产生了货币制度。所谓货币制度,就是指欧洲国家以法律规定货币流通的组织形式。近代前期,欧洲各国实行金银复本位制,即在流通中同时使用金铸币和银铸币。这样,过去在商品流通中使用过的牲畜、布帛、贵金属等一般等价物,就退出了历史舞台。

货币制度和银行制度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和信用借贷业务的扩大,在欧洲国家先后出现了一

些银行。这是专门从事存款、放款、汇兑、储蓄业务的信用金融组织。近代前期,欧洲的银行有两种:一是商人银行,这是从事两年以上的长期存款、放款、投资、信用业务的金融单位。1462年,意大利在帕鲁奇亚建立了第一家商人银行,至1509年,意大利有商人银行80多家。1610年,英国在伦敦建立了公证人制度,至1630年,计有公证人30个。17世纪中叶,伦敦出现了金匠制度,它取代了公证人的银行业务。二是中央银行,这是欧洲国家政府投资、保证和监督经营存放款业务的金融机构。1584年,意大利成立了里阿尔托银行。1609年,荷兰建立了阿姆斯特丹银行。1619年,建立了威尼斯银行。德国建立了汉堡银行等。西、英、荷等国也建立了一些中央银行。17世纪,英国成为欧洲金融中心。此外,欧洲国家建立了证券交易所。1531年,尼德兰建立了安特卫普证券交易所。1566年,英国建立皇家交易所,法国建立巴黎证券交易所等。这些交易所都是从事商品证券交易的场所,也是欧洲商人发财致富、搞金融投机活动的工具。

(5) 资本主义关系的萌芽和成长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在封建社会内部产生的,就是说,“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结构是从封建社会的经济结构中产生的。后者的解体使前者的要素得到解放”^①。世界经济发展史表明,欧洲是封建社会解体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最早的地区。在14和15世纪,在欧洲国家的一些商业城市,如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米兰、尼德兰的佛兰德尔、法国的巴黎、德国的科伦、英国的伦敦等城市,都先后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最初萌芽,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83页。

直至 16 世纪才开始进入资本主义时代。所以，从 15—17 世纪，是欧洲封建制解体，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发展的时期，也是欧洲从封建制向资本主义制的过渡时期。它的主要表现如下：

一是小农经济分化，出现了雇佣劳动

15、16 世纪，由于欧洲国家商品经济的发展，导致了小农经济的分化。大部分农民因被剥夺土地，贫困破产，沦为雇工；另一部分农民发财致富，成为富农或租佃农场主，使用雇佣劳动从事农业生产。这样，在欧洲农村中便产生了资本主义雇佣关系。

二是农村出现了手工工场

废除农奴制后，欧洲农村中出现了大量手工业者。开始时，他们在产品销售中同商人发生买卖关系，保持生产自主性。这就是由商人或包买商供应原料，收购产品；手工业者接受商人订货，利用商人供应的原料进行加工生产。于是，农村手工业者就成为商人控制的雇佣劳动者。为适应市场扩大和社会对产品需求增长的需要，商人实行就地收购羊毛等原料，雇佣手工业者进行生产，并将农村分散的家庭手工业者组织起来，建立集中的资本主义手工工场，利用雇佣工人从事生产，支付工资。这样，在欧洲农村中便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但其发展很不平衡，如：

15 世纪中期，荷兰、英国的农村首先出现了手工工场；15 世纪末，法国才开始出现农村手工工场；德国农村手工工场产生于 16 世纪；17 世纪，俄国出现了农村手工工场。

三是城市出现了资本主义手工工场

自 15 世纪中叶以后，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行会小生产者的分化，促进了城市资本主义手工工场的产生。城市资本主义关系的萌芽，通过两个渠道：一是城市行会内部阶级分化，一部分帮工、学徒沦为雇工；少数富裕行东控制行会，添置生产工具，扩

大投资，利用雇工，将行会手工作坊发展为资本主义手工工场。二是商人资本入侵城市手工业，扩大投资办工场，控制和剥削小生产者，导致了一部分商人创办的工场发展为集中的资本主义手工工场。于是在城市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随着欧洲国家的资本主义关系的发展和阶级矛盾的激化，尼德兰等新兴阶级发动了资产阶级革命，从而为发展资本主义开辟了道路。1640 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推翻了封建专制制度，建立了资本主义制度。这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也是人类社会经济制度发展的基本规律的要求。

2. 亚洲经济发展概况

亚洲是一个具有古代文明和经济发达的地区。15 世纪以前，亚洲人民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建立了发达的工商业，并对近代前期世界经济的发展作出了伟大的贡献。15 世纪末、16 世纪初，地理大发现以后，欧洲殖民者相继入侵亚洲，利用国家权力，以暴力进行殖民扩张和掠夺，从事血腥的资本原始积累。欧洲殖民者入侵，使许多亚洲国家和地区先后沦为殖民地和半殖民地，亚洲的经济受到极其严重的摧残和破坏，变成了经济落后的地区，民族经济遭受抑制，发展缓慢。从 15—17 世纪，亚洲大多数国家都处于封建社会的盛期，有些亚洲国家则处于封建制衰落、资本主义萌芽的时代，各国经济发展很不平衡。封建地主利用占有的土地，以地租等形式残酷地剥削农民，这是亚洲各国农民贫困破产，农业生产停滞的根本原因。这个时期，亚洲经济发展情况如下：

(1) 封建土地制度与农业生产

15—17 世纪,亚洲国家大都实行封建土地所有制,土地的占有形式,大体有下列几种:一是封建地主所有制。中国明代、伊朗、阿拉伯国家、土耳其奥斯曼帝国等都实行封建土地所有制,伊朗的伊恩迈尔萨非王朝的土地分为王室所有地、地主私有地和军事贵族所有地等;二是领主制。日本德川时代实行封建领主制,土地分为幕府领地、大名领地、天皇公卿领地、寺院神社领地等;三是封建土地国有制。印度、印度尼西亚、缅甸、泰国等都实行封建土地国家所有制,印度莫卧儿王朝将土地分为国王领地、军事采邑地、世袭领地等。由此可见,亚洲国家的土地占有形式与欧洲国家有许多不同之处。

在亚洲的封建土地制度下,封建主占有土地,将土地租给或分给农民耕种,对农民进行地租剥削。封建地主大都采取劳役、实物和货币地租等形式,地租约占年收获量的 50% 以上。日本农民除向国家缴纳地租赋税(年贡)外,还交纳杂税、服劳役,年贡率占收获量的 60—80%。印尼的满者伯夷王朝,将土地作为采邑,分封给官吏、僧侣等阶层,国王从全国收入中征收 10% 的地租赋税。农民除交纳地租外,还负担苛捐杂税。

亚洲各国的绝大部分居民都从事农业生产。但在亚洲的封建社会制度下,由于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束缚,加上生产工具和农业经营方式落后,农民十分贫困。所以,亚洲的农业生产发展缓慢,生产力水平低下。但与奴隶社会相比,农业生产力有较大的提高,而较欧洲农业生产力水平,则显得有些落后。

(2) 城市工商业的发展

亚洲各国的城市大都是工商业的中心。从 15 世纪中叶至

17 世纪初,亚洲各个地区的手工业和商业都获得了不同程度的发展。这个时期,亚洲国家城市手工业的发展表现如下:

一是家庭手工业的发展。在亚洲的城市中,许多居民都从事各种家庭手工业生产。中国明代有几十万家庭手工业者。日本德川时代,随着桑、茶、棉、麻、甘蔗、烟草等经济作物的发展,推动了农村家庭手工业的迅速发展。印度、伊朗、泰国、越南等国的手工业也日趋兴盛。

二是出现了手工业行业。^{14—16} 世纪,中国、日本、印度等国家先后出现了一系列手工业行业。主要的手工业行业有:棉纺织、采矿、陶瓷、制糖、榨油、制茶、印刷、造船、金属、兵器、制革和造纸等。但各国手工业行业有所不同。

三是出现了手工业工场。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亚洲一些国家,如日本、印度、中国等,在工业中出现了一些使用雇佣劳动的手工工场。日本德川时期,手工业行会建立了一些手工业工场,利用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从事纺织、布匹、家具、陶瓷、金属、兵器等手工业品生产。

四是手工业品生产扩大。近代前期,亚洲手工业生产日益扩大。印度莫卧儿王朝的村社手工业和城市手工业不仅为宫庭、贵族、军队、市场生产奢侈品,而且为农民生产一般日用品,如棉织品、毛毯、粗布等。伊朗的阿拔斯二世时期,手工业分为王室作坊和私人作坊两种,每个作坊平均有 100 名手工业者,专门从事纺织、毛毯、陶瓷、制革等工业品生产。泰国(暹罗)手工业生产的产品有陶瓷、漆、封腊、椰酒、锡器、象牙、犀牛角、鹿皮、枫脂香等。

^{15—17} 世纪初,随着农业、手工业的发展,亚洲各国的商业也获得较大的发展。亚洲各国商业的繁荣昌盛主要表现为:是在亚洲各国城市出现了大量商店。中国明代的商人及富商巨

贾兴起,店铺林立,既有私商,又有官商,商业交易活跃。印度莫卧儿王朝的城市商业发达,在阿格拉、德里、巴特那等城市的街道两侧,建立了大量商店,各城市商品交易频繁。这个时期,朝鲜城市的商店、行商、集市与日俱增,广泛采用米谷、棉麻布、铜钱等作为交换媒介。二是出现了商业中心。日本德川时代,各大城市出现了商业中心,商人在城市建立了粮栈、店铺,进行商业活动,并出现了江户的三井、大阪的鸿池等天下豪商。泰国的商业十分兴旺,大城市大都是商品集散地和商业活动中心。三是出现了坐商和行商经营方式。这些商人在市场或集市上从事商品买卖活动,生意十分兴隆。

在 15—17 世纪期间,随着工商业的发达,亚洲各国的行会组织也逐渐发展壮大起来。大多数城市工商业者都有自己的行会组织,各个国家都建立了行会组织。所谓行会,又称“行帮”,就是指封建社会城市商人或手工业者所建立的同业组织。它分为手工业行会和商业行会两大类。它是封建社会条件下,工商业者为限制竞争,规定生产商业活动范围,保护同行利益,由同行业共同组成。行会有行规,入会者必须遵守。中国明代,日本德川时期,印度莫卧儿王朝时期,行会组织日益发展,行会制度日益严密。亚洲各国的行会在反封建压迫和促进工商业发展等方面起过积极作用。由于行会具有封建垄断性,所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它逐渐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亚洲的行会也随着封建制的瓦解、资本主义的萌芽而逐渐衰落、消亡,日本的行会组织是在明治天皇政权时期宣布废除的。

(3)对外贸易的发展

从 15 至 17 世纪,随着生产力、工农商业的发展,亚洲的对

外贸也有明显的发展。它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地区贸易的发展

这个时期,亚洲地区贸易发展的标志如下:

一是东亚贸易的发展。这是指亚洲东部地区的中国、朝鲜、日本等国家间贸易的发展。从 15 世纪中叶至 17 世纪,在中朝两国贸易中,中国明代出口的商品有茶叶、丝绸、服装、瓷器、兵器、书籍等;从朝鲜进口的商品有人参、药材、乐器、折扇等。在中日贸易方面,中国出口的商品有丝织品、瓷器、文房四宝、书画、金属器皿、针、伞、梳、帘子等;从日本输入的商品有丝、棉、玛瑙、琥珀、漆器、硫磺等。当时,中国的宁波、福州、泉州、漳州是中、朝、日三国贸易的重要港口。

二是东南亚贸易的发展。它包括亚洲东南部越南、老挝、泰国、缅甸、印尼等国之间的贸易发展。中国明代郑和下西洋,带去大量金币及物品与东南亚诸国进行物物交换,推动了贡舶贸易的发展。自 15 世纪中叶以后,泰国(暹罗)通过曼谷等港口从事贸易活动,并派商队与琅勃拉邦、孟加拉、中国、日本、菲律宾、印尼等国通商,输出的商品有大米、特产等,输入的商品有丝、毛织品、天鹅绒、铜、水银、朱砂、红布等。马来西亚的马六甲港是东西方海上贸易的交通要道。

三是南亚贸易的发展。其中印度、孟加拉、锡兰、尼泊尔等国的贸易最为活跃。15、16 世纪,印度莫卧儿王朝的商船,通过孟加拉和古拉特等城市同中国、非洲、欧洲进行贸易。印度输出的商品有丝织品、棉织品、香料、蓝靛、珠宝等。这些产品远销亚、非、欧洲各国。印度进口的商品有茶叶、陶瓷(中国)、铜器(日本)、香料、马匹、象牙(非洲、缅甸)、珍珠(锡兰)、呢绒(法国)、金属制品(欧洲)、干果(中亚)等。

此外,西亚、中亚、北亚的贸易也有所发展,如伊朗国王垄断对外贸易,出口的蚕丝、蚕丝产品驰名世界,远销土耳其、印度、欧洲。

第二,东西方贸易的发展

14—16 世纪,亚洲的东西方贸易十分兴旺。东西方贸易发展的标志:一是改变了进出口商品结构。15 世纪中叶以前,东西方在贸易中主要是供应贵族所需的奢侈品和特产。自 15 世纪末以后,西方国家除从东方进口奢侈品外,还进口中国的丝绸、陶瓷、茶叶,印度的纺织品、地毯、药材、蓝靛、珠宝,东南亚的香料、胡椒、丁香、肉桂等商品。西方国家向东方国家输出的商品有羊毛、呢绒、金属制品等。亚洲各国的外贸都处于顺差地位,取得了大量的金银。二是开辟了新商路。地理大发现前,东西方贸易的商路有三条:一条是古“丝绸之路”另一条是地中海商路再一条是印度航线。这三条贸易商路跨越亚、非、欧三大洲,将东西方贸易联系起来。地理大发现后,欧洲殖民者开辟了从欧洲通往印度的新航路,从而促进了东西方贸易的进一步发展和对外贸易额成倍的增长。印度莫卧儿王朝初期,计有 30 种棉织品、23 种丝织品、10 种织棉、毛毯等产品远销各国。

(4) 货币、银行、税收制度的出现

货币、银行、税收是亚洲经济的重要方面。

近代前期,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亚洲国家都建立了自己的货币制度。这个时期,亚洲各国主要是使用铸币和纸币。中国明代在商品交易中使用铜钱、白银、纸币,白银是主要的支付手段。日本在流通中使用铜币和银币。印度在交易中使用银卢比。越南黎朝使用铸币和纸币。朝鲜使用过铁钱、铜钱、铸银币。货币